

# 竞争性谈判文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政务大厅医保元素氛围打造项目（设备部分）

采购项目编号：**N5105012023000292**

泸州市医疗保障事务中心

泸州市人民政府采购中心共同编制

**2023年08月10日**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邀请

泸州市人民政府采购中心（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泸州市医疗保障事务中心委托，拟对政务大厅医保元素氛围打造项目（设备部分）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进行采购，兹邀请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

一、项目编号：**N5105012023000292**

二、项目名称：政务大厅医保元素氛围打造项目（设备部分）

三、谈判项目简介：

按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统一安排，市政务大厅将于2023年内搬迁至新办公场地。为加快完善医疗保障经办管理体系，推动我市医疗保障服务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为人民群众提供便捷高效的医疗保障服务，结合国家医保局经办大厅标准化规范化设置要求，市医保中心拟对新办公场地进行“医保元素”氛围打造。设备包含LED显示屏、触控一体机等固定资产。

四、邀请供应商：

本次采购采取公告征集邀请谈判的供应商。

公告征集：本次竞争性谈判邀请在四川政府采购网（[www.ccgp-sichuan.gov.cn](http://www.ccgp-sichuan.gov.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公告期限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无

## 六、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四川省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以下简称“采购一体化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www.ccgp-sichuan.gov.cn](http://www.ccgp-sichuan.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采购一体化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采购一体化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采购一体化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采购一体化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采购一体化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400服务电话：4001600900

CA及签章服务：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进行查询

## 七、竞争性谈判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谈判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在谈判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谈判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免费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谈判文件。成功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谈判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谈判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谈判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谈判文件。供应商未重新获取谈判

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谈判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 八、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地点、方式：

（一）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响应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响应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响应文件的回执函。

## 九、谈判方式

本项目谈判小组与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在线方式进行谈判。谈判会议由谈判小组在线主持，供应商代表在线参加。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及时参与在线谈判。供应商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与谈判小组进行在线谈判、提交供应商响应表，供应商响应表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 十、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川财采〔2018〕123号）文件，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四川政府采购网—金融服务平台，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成交结果、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泸州市医疗保障事务中心**

地址：泸州市龙马潭区金山路148号

邮编：646000

联系人：唐先生

联系电话：0830-2983587

**代理机构：泸州市人民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四川省泸州市市辖区泸州市江阳区酒城大道一段2号

邮编：646000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0830-3102699

**采购监督机构：泸州市财政局**

联系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联系电话：0830-3101562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2.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p>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p> <p>采购包1：284,801.00元</p> <p>供应商采购包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p>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p>详见第三章。</p> <p>供应商的采购包响应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p>
3	评审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详见第五章)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1：不接受
5	落实节能、环保、无线局域网	<p>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p> <p>2.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p> <p>3.本项目采购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无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p> <p>4.响应产品属于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在有效期内的，按《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要求优先采购。</p>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7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p>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p> <p>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其他响应无效。</p> <p>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p> <p>在符合性审查、有效报价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响应供应商不足3家。</p>
8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p>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谈判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供应商公章，在谈判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供应商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注：供应商报价低于最高限价50%或者低于其他有效供应商报价算术平均价40%的，谈判小组可以认为该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报价”。）</p>
9	谈判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
10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不缴纳
11	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12	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不收取代理服务费
13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4	成交通知书领取	采购结果公告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15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报本级财政部门备案。
16	进口产品	不允许
17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18	特殊情况	<p>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p> <p>（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p> <p>（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p> <p>（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p> <p>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终止采购活动。</p>
19	报价/分值精确度	报价/分值精确度仅保留“所有数据项默认最多可输入/展示至小数点后2位，超出小数点位的数值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进行精确”。

## 2.2、总则

### （一）适用范围

1.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

2.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泸州市医疗保障事务中心和泸州市人民政府采购中心享有。竞争性谈判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技术清单、参数、商务及其他要求由泸州市医疗保障事务中心负责解释。除上述竞争性谈判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泸州市人民政府采购中心负责解释。

### （二）有关定义

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谈判的采购人是泸州市医疗保障事务中心。

2.“供应商”是指在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谈判文件，拟参加响应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3.“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代理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泸州市人民政府采购中心

4.“网上开启”是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响应文件解密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已解密响应文件的开启工作。

5.“电子评审”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谈判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出具谈判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 2.3、竞争性谈判文件

### 2.3.1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构成

一、竞争性谈判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谈判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用以阐明采购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清单、参数及报价等要求、谈判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竞争性谈判邀请；
- （二）供应商须知；
- （三）谈判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四）谈判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 （五）谈判办法；
- （六）响应文件格式；
-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谈判文件全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 2.3.2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谈判文件，供应商应依据更正后的谈判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若供应商未按前述要求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 2.4、响应文件

### 2.4.1响应文件的语言（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谈判小组在谈判过程中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谈判小组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供应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 **2.4.2 计量单位（实质性要求）**

除谈判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 **2.4.3 响应货币（实质性要求）**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 **2.4.4 知识产权（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存在前述情形，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 **2.4.5 响应文件的组成（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 **2.4.6 响应文件格式**

1. 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 **2.4.7 响应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的报价是供应商响应谈判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谈判文件第五章谈判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以书面形式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供应商逾时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 **2.4.8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有效期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未明确响应有效期或者响应有效期小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响应有效期要求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 **2.4.9 响应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响应文件应当根据谈判通知书进行编制。供应商应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下载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

二、供应商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谈判文件的每项资格、符合性要求，逐一对应进行响应；未逐一对应进行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谈判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应按照响应文件第1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谈判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供应商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进行响应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 **2.4.10 响应文件的提交（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响应文件提交。

二、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代理机构不再接受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影响响应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 **2.4.11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响应文件；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

先行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响应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响应文件。

## **2.5、开启、资格审查、谈判和确定成交供应商**

### **2.5.1谈判开启程序**

一、本项目为竞争性谈判项目。网上开启的开始时间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成功提交和解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予开启，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终止采购活动。

二、谈判开启准备工作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供应商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等待代理机构开启谈判。

三、解密响应文件（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符合响应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响应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开启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供应商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启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2.5.3资格审查**

详见谈判文件第五章。

### **2.5.4谈判**

详见谈判文件第五章。

### **2.5.5、成交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确认成交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发布成交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二、成交通知书是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成交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 **2.6.2.1合同分包**

一、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

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成交的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成交供应商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成交供应商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成交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2.6.3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2.6.4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 **2.6.5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否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6) 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7)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3日内组织验收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无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施工，必须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技术规范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验收合格标准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工期要求：15个日历天。质保期：1年。

11) 履约验收标准：

按时按质按量安标准完成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 **2.6.6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 **2.7、竞争性谈判工作纪律及要求**

#### **2.7.1谈判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谈判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供应商和谈判小组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

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谈判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谈判过程和结果。

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谈判小组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 **2.7.2 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参加谈判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

- （一）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事宜；
- （三）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谈判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谈判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有前述一至十三条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成交无效。

### **2.7.3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五）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泸州市医疗保障事务中心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泸州市人民政府采购中心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泸

州市人民政府采购中心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响应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 （一）质疑函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谈判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谈判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采购单位

联系人：唐先生

联系电话：0830-2983587

地址：泸州市龙马潭区金山路148号

邮编：646000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0830-3102699

地址：泸州市江阳区酒城大道一段2号

邮编：646000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周女士

联系电话：0830-3156825

地址：泸州市江阳区酒城大道一段2号

邮编：646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 第三章 谈判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 3.1、采购项目概况

按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统一安排，市政务大厅将于2023年内搬迁至新办公场地。为加快完善医疗保障经办管理服务体系，推动我市医疗保障服务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为人民群众提供便捷高效的医疗保障服务，结合国家医保局经办大厅标准化规范化设置要求，市医保中心拟对新办公场地进行“医保元素”氛围打造。设备包含LED显示屏、触控一体机等固定资产。

####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284,801.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284,801.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 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 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 标志产品
1	定制立式平面布局 电子显示屏	2. 0 0	14,370.0 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	多媒体显示屏	1. 0 0	186,666. 00	台	工业	是	否	否	否
3	定制windows系统 触屏广告机	4. 0 0	30,600.0 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	定制医保政策宣传 用广告机	5. 0 0	53,165.0 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 3.3、技术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定制立式平面布局电子显示屏

参数 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序号	设备名称	详细技术要求	数量（单位 ）

2	液晶面板及整机封装要求	<p>1.LED 液晶屏无坏点, A规液晶屏质量保证; 屏幕物理分辨率<math>\geq 1920*1080</math> (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2.触控大屏液晶屏尺寸<math>\geq 54</math>英寸, 视角<math>\geq 178^\circ</math>; 4K UHD超高清亮度<math>\geq 230</math> cd/m<sup>2</sup>; 对比度<math>\geq 1200:1</math>; 灰阶分辨率等级达到<math>\geq 128</math>灰阶; 显示比例 16:9 (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3.具备稳定的操作系统, CPU<math>\geq 3399</math>, 内存<math>\geq 2G</math> DDR3, 内置存储器<math>\geq NA</math> ND FLASH 16G。</p> <p>4.安全性: 屏幕符合防爆和防划伤钢化玻璃的相关要求, 4mm后全钢化玻璃, 表面硬度不低于7H, 雾度<math>\leq 5\%</math>; 透光率不低92% (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5.网络要求: 网络支持以太网, 支持WiFi、无线外设扩展;</p> <p>6.接口要求: 音频输出双声道立体音频输出; 网络接口RJ45 10/100M 网络自适应; USB接口 2个USB HOST; 视频播放格式H.264 MKV WMV9 MP EG 1/2/4 HD Divx Xvid RM/RMVB</p> <p>7.整机经过高低温负荷试验、高低温贮存试验、恒定湿热试验; 整机在0℃-40℃环境下可正常工作, 在-20℃--60℃环境下可正常贮存且贮存后功能无损 (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8.输入电压 AC100-240v 50/60HZ产品质量要求稳定可靠, MTBF大于12000小时; (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9.电控: 船型开关 精品行业级开关 10000次开关, 叭 2<math>\times</math>5W(8<math>\Omega</math>)</p> <p>10.声音模式 立体声, 待机功率<math>\leq 1W</math>,支持低功耗待机模式, 定功率 <math>\leq 50W</math></p> <p>11.整机机身达到防盐雾十级要求, 避免长期使用过程中生锈老化。具备防火安全功能, 防爆 (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12.屏幕表面具有防爆功能、防火安全, 并经过抗震测试。(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2
---	-------------	--	---

★	1	3	触摸屏参数	<p>1.透光：双层AR ≥92%</p> <p>2.安装方式：内贴于钢化玻璃；感应技术：电容触控技术(MM-touch)；感应物体：手指，电容笔；感应时间：≤3ms；感应精度：±1.5mm；触摸寿命：大于6000万次，触摸光标不漂移；触摸分辨率：≥4096*4096</p> <p>3.通信方式：驱动芯片和控制软件</p> <p>4.抗光性：全角度抗强光照射，无错误触摸识别</p>	2
		4	整体软件系统	<p>1.任意分屏功能：制作节目时可任意拉伸拖放视频播放区域及大小、flash、ppt、跑马灯字幕的字体、字号、字色、背景色、支持字幕向左、右、上、下滚动；系统自带数字日历时钟模块、天气预报模块、节目模板库，支持自行设计制作模板；提供缩略图功能，所见即所得。</p> <p>2.系统兼容扩展性。支持所有视频格式（rm、rmvb、avi、mpeg、mpg、dat、mov、asf、mtv、mkv、wmv、3gp、amv、dmv、divx等）音频（mp3、wma、wav等）图片（jpg、gif、png等）；word/excel文档、pdf文档、RSS实时新闻、flash动画、动态网页。</p> <p>3.图片特效播放：添加图片可设置图片播放特效功能、例如：百叶窗、渐进渐出等特效。</p> <p>4.流媒体直播：支持实时流媒体直播、网络视频直播、本地DVD视频直播、视频会议等多种流媒体形式直播。</p> <p>5.播放计划管理：计划管理功能，可以将所有的需要发送的节目提前做计划表，可以是正常计划、插播计划、周期计划。将所有节目做成计划表单，然后只需要将计划单发送到终端即可，可以方便的修改已经存在的计划表，更换或删除节目单里面的节目。</p> <p>6.远程控制终端：可通过管理软件、远程开机或关机、重启。可通过控制软件远程同步终端播放器和服务器的时间、不用手动去设置时间。可通过控制软件远程设置终端播放器的音量大小。</p> <p>7.支持网络对比下载功能:采用rsync 协议或FTP 协议，自动将本地文件夹与服务器指定文件夹内的内容进行对比，将缺少的文件下载，将多余的文件删除；下载过程支持断点续传；或者由双方共同商讨确定下载实现方式</p> <p>8.网络支持:支持WiFi 802.11b/g 无线网络传输。</p> <p>9.远程实时监控：可远程实时监控终端网络连接状态、监控正在播放的动态播放画面，这样方便用户管理，不用去显示端查看操作后的效果。</p> <p>10.定时开关机：系统可以设置终端每天或者每周几点开机、几点关机，而且可以设置多轮定时开关机,这样不仅更大的方便管理终端,而且不用人工开关机</p>	2

			<p>增加工作效率减少不必要的夜间用电浪费。</p> <p>11.用户管理权限：可对每个用户设置不同的权限，并且可以对用户分配管理终端，使其对此终端有管理权限。</p> <p>12.终端分组：可根据实际应用中发布点的地理位置或业务类型等自定义不同的发布组。在进行管理或分发节目时即可对该组直接发布指令，使得在显示终端数量较多的情况下用户管理更轻松有效率。</p> <p>13.节目审核：节目审核功能用在多级用户权限中,上级用户审核下级用户所制作的节目,只要下级用户制作的节目未被上级审核,那下级用户就不能发布此节目到终端。</p> <p>14.单机播放：支持在网络异常下把制作好的节目直接导入到存储卡里进行播放，只需要将导出的节目放入u盘等移动存储器中、将u盘出入播放器、播放器会自动从u盘拷贝需要导入的节目、导入完成后播出u盘、即可播放节目。</p> <p>15.日志管理：强大的日志记录功能，可以记录每个用户所发送的节目指令是否已经成功执行，系统提供日志记录，管理人员可以直接浏览、查询系统日志导出为excel表格文档。</p> <p>16.具备集中式管理功能：通过统一后台，可与市、区、县各级政策宣传广告机联网统一联动，做到适时覆盖，统一管理。</p> <p>17.支持平面图适时更新，动态演示。</p>	
	5	机体外壳	<p>1.1.2MM厚冷轧钢板，按照设计图，一体成型；</p> <p>2.热处理，增强硬度；</p> <p>3.表面烤金属油漆工艺；</p> <p>4.医保LOGO定制安装；</p>	2
标的名称：		多媒体显示屏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序号	设备名称	详细技术要求	数量（单位）
				<p>1.显示屏面积：3.84米*1.92米=7.37m<sup>2</sup></p> <p>2.像素点间距：≤1.5mm金线封装</p> <p>3.驱动芯片功能：具有列下消影功能，倍频刷新率提升2/4/8倍</p> <p>4.像素构成：1R1G1B</p> <p>5.套件材质：采用聚碳酸酯和玻璃纤维材质</p>	

- 6.亮度调节：0-100%亮度可调，屏幕亮度具有随环境照度的变化任意调节功能
- 7.水平视角：170°，垂直视角：170°
- 8.换帧频率：60 HZ，支持120HZ等3D显示技术
- 9.色温：800-18000K
- 10.亮度均匀性：≥99%
- 11.色域空间：≥120%NTSC，LED显示屏ColorSPace覆盖率≥170%YUV（PAL）
- 12.亮度：≥640cd/m<sup>2</sup>
- 13.对比度：≥8700：1
- 14.刷新率：≥4200HZ
15. 低亮高灰：采用 EPWM灰阶控制技术提升低灰视觉效果，100%亮度时，14bit 灰度；70%亮度14bit 灰度；50%亮度，14bit 灰度；20%亮度，12bit灰度；显示画面无单列或单行像素失控现象；支持 0-100%亮度时，8-14bits 灰度自定义设置。
- 16.峰值功耗：≤260W/m<sup>2</sup>，平均功耗：≤105W/m<sup>2</sup>，睡眠功耗：≤65W/m<sup>2</sup>
- 17.衰减率：≤10%(工作3年)
- 18.发光点中心偏距：<0.8%
19. 显示颜色：≥281.4trillion
- 20.温度检测功能：具有多点测温系统、通讯检测、电源检测、可远程监督控制，对可能发生的潜在故障记录日志，并向操作员发出警报信息
- 21.智能节能：产品采用高端芯片，可智能调节正常工作与睡眠状态下的节能效果，开启智能节电功能比没有开启节能45%以上
- 22、漏电流：0.1mA
- 23.纵向拉升承载力：≥3吨，横向拉升承载力：≥3吨
- 24.能源效率：≥2.4cd/W
- 25、模组表面绝缘：绝缘电阻应为5000MΩ（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
- 26、机械强度：≥30Mpa，抗拉强度：≥230Mpa，屈服强度：≥170Mpa（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

			<p>27、具备统一管理功能：可对所有LED显示模块进行统一管理，设置亮度、色温、灰度等参数（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28、具备图像处理功能：具备视频降噪、运动补偿、色彩变换等图像处理功能；具有亮度/对比度/色度调节/视觉修正等图像调整功能；LED显示屏图像无失真现象。（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29、图像质量：LED显示屏图像质量主观评价优、支持4K超清技术、HDR高动态光照渲染技术；符合LED显示屏绿色健康分级认证技术（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30、具备良好的防护性能：具有防静电、防电磁干扰、防腐蚀、防霉菌、防虫、防潮、抗震动、抗雷击功能；具有电源过压、过流、断电保护、分布上电措施、防护等级达到IP60（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31、连续工作时间：<math>\geq 7 \times 24</math>hrs，支持连续不间断显示。（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32、产品通过老化稳定检测：LED显示屏通过在正常环境下168h不间断运行无故障的老化测试（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33.平均无故障时间：<math>\geq 20000</math>小时，平均修复时间<math>\leq 4</math>分钟。（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34.具备抗紫外线性能，通过抗紫外线UV试验后，样品外观无异常，符合5级要求（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35.阻燃性：PCB板、防火保护外壳及内部其他元器件均达到V-0等级。（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36、PCB层数采用2层、4层、6层、8层、10层设计，PCB板材采用玻璃化温度<math>\geq 150^{\circ}\text{C}</math>的覆铜板（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37、为了防止显示屏在安装和运输过程中由于碰撞导致灯珠脱落，显示屏生产厂家需具备防碰撞焊盘技术（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38、可视化控屏：支持手机、平板可视化控制LED大屏，切换播放内容，定制播放计划（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1		室内LED显示屏		7.37m <sup>2</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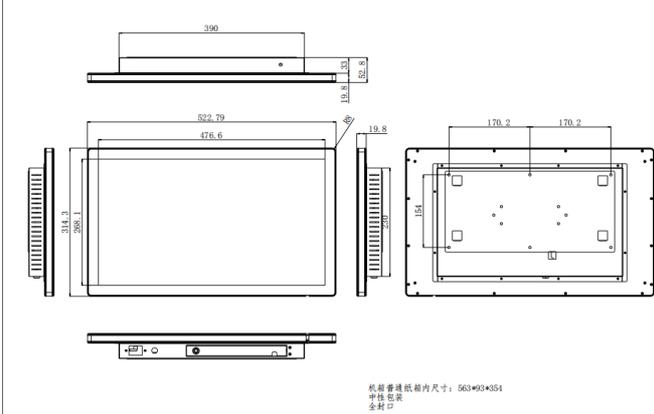
- 39、多图层显示：支持手机添加LOGO、时间、日期、文字标语、滚动字幕、图片、视频窗口。（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
- 40、防呆设计：模组电源接口采用4P接插头，免工具维护，同时有防呆设计。（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
- 41、散热：采用无风扇散热结构。（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
- 42、温度变化试验：-40℃-85℃、循环次数：6次、暴露时间：4h、温度变化速率：1K/min，试验后样品无异常。（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
- 43、灯管红墨水试验：纯红墨水常温浸泡24H，无渗透，灯管气密性良好。（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
- 44、灯管耐焊耐热：灯珠引脚无氧化，焊接正常，灯珠胶体正常，点亮正常。（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
- 45、产品通过杂波干扰试验：支持3D数字梳状滤波和3D数字图像降噪技术，可消除图像细节的杂波干扰、边缘锯齿现象。（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
- 46、产品具有H2S宽动态处理技术，解决主控机二次重复播放时的衰减等现象（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
- 47、产品通过燃烧测试：灼热丝温度550℃，测试时间30S内，未起明火，通过燃烧测试。（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
- 48、产品通过高海拔工作试验：5000米海拔环境下，产品可以正常工作。（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
- 49、产品具有智能除湿功能：通过预热灯珠，蒸发掉灯珠内部湿气。（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
- 50、浪涌（冲击）抗扰度试验：LED显示屏通过符合 GB/T17626.5-2008 标准的浪涌（冲击）抗扰度试验。（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
- 51、网线传导加扰技术：采用网线传导加扰技术，使用时无需配置，接上电源后即可实现各端口的网线传导加扰，防止传输信息的丢失泄密及防止劫持

		<p>相关设备。（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52、表面硬度：具备划痕性能技术，表面硬度<math>\geq 15H</math>。（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53.为了保证LED显示屏在恶劣的环境条件下能够正常使用，LED显示屏产品通过以下试验：高温负荷工作试验、低温负荷工作试验、高温存储试验、低温存储试验、恒定湿热试验、湿热负载试验、盐雾试验、冷热冲击试验、高低温循环试验；试验结束后，产品能正常工作。（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	1	<p>2 控制软件</p> <p>1、大屏幕参数设置必须提供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广播电视规划院、广播电视计量检测中心之一的检测报告；</p> <p>2、控制系统软件支持实时监测发送卡网口带载面积，支持网口显示，并有预警显示。（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3、控制系统软件可设置只读模式，支持不同权限设置，防止误操作。（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4、控制系统软件可设置多功能卡参数，可定时开关大屏电源，设置外接传感器的各种参数。（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5、通过控制系统软件快速调试主控，支持处理器软件快速调试，预存模式，EDID更改。（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6、软件支持播放编辑节目，支持视频、音频、图像、文字、Flash、Gif等形式文件播放；支持Microsoft Office的Word、Excel、PPT显示；支持时钟、计时、网页、表格、数据库、天气预报显示；支持外部视频、环境信息、体育比分、桌面拷贝播放；支持多页面多分区节目编辑；支持三维特效动画、分区特效等功能。（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7、为保证软件所需的安装环境、驱动是否正常工作，控制软件需具有环境自检功能。（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8、针对分级管理，控制软件可设置用户管理权限，精细化分级权限管理、分权操作（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1台

3	接收卡	<p>1. 集成HUB75，无需再配转接板，更方便，成本更低；</p> <p>2. 减少接插连接件，减少故障点，故障率更低；</p> <p>3. 支持常规芯片实现高刷新、高灰度、高亮度；</p> <p>4. 全新灰度引擎，低灰度表现更佳；</p> <p>5. 细节处理更完美，可消除单元板设计引起的某行偏暗、低灰偏红、鬼影等细节问题；</p> <p>6. 支持14bit精度的色度、亮度一体化逐点校正；</p> <p>7. 支持所有常规芯片、PWM芯片和灯饰芯片；</p> <p>8. 支持静态屏、1/2~1/64扫之间的任意扫描类型；</p> <p>9. 支持任意抽点，支持数据偏移，可轻松实现各种异型屏、球形屏、创意显示屏；</p> <p>10. 单卡支持16组RGB信号输出；</p> <p>11. 支持超大带载面积，单卡带载128*512，256*256；</p> <p>12. 先进设计，优质元器件，全自动高低温老化测试，零故障出厂；</p> <p>13. 支持DC 3.3V~6V超宽工作电压，有效减弱电压波动带来的影响；</p> <p>14. 为保证接收卡能够持久运行，需具有电击和能量危险的防护（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15. 支持RGB Gamma 独立调节功能，修正颜色跳变及偏色，有效控制显示屏低灰不均匀、白平衡漂移等问题，使画面更加真实。（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16. 支持色域调整功能，可根据视频源、图像所采用的色彩空间选择对应的输出方式，使显示屏的色彩呈现更精准，可解决因显示屏色域差异而导致的颜色失真问题。（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1套
4	钢架结构	显示屏支撑钢架结构，采用4m*4cm和4cm*2cm镀锌矩管进行定制。	7.37m <sup>2</sup>
5	包边装饰	<p>1、用于LED显示屏四周的防护和美化装饰。</p> <p>2、为保证铝单板在不同的环境条件下能够长期保护LED显示屏的正常使用，需提供由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3、为保证铝单板在紫外线照射下无异常、无腐蚀或严重颜色蜕变，需提供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UV紫外线老化检测报告作为证明。</p>	1套
		<p>1、输入：三相五线制AC 380V±10%，50Hz/60Hz；</p> <p>2、输出：12路独立输出，每路相电压AC 220V±10%，每路带载4kW，12路输出最大可带载48kW。（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3、短路保护：每路输出配有液压电磁式20A断路器，断路器可提供过载，短路保护。（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4、一键开关：单台设备12路输出一键式顺序、逆序开关，也可以每路独立开关。（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6	智能电源管理中心	<p>证明)</p> <p>5、并机运行：多台设备可以组网运行，对所有组网设备一键开关，可以保存当前所有开关状态作为场景，可保存多个场景，支持开关状态一键恢复；</p> <p>6、顺序开关：可以自定义选择任意输出通道为其自定义开关顺序，实现一键式自定义顺序开关；</p> <p>7、定时控制：可以自定义选择输出通道定时开启或关闭，可单次运行，也可以循环运行。（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8、参数监测：每路输出通道都具有电流，电压，功率，温度，开关状态，运行时长与三项平衡监测多种异常情况报警。（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9、报警管理：报警原因自动上传报警日志至云端，可在手机或电脑上远程实时监控。（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10、电气设置：可以设置输入电压过压和欠压阈值，可以为每路输出单独设置电流、功率、温度断电阈值，超出范围报警，能够识别出没有正常工作的设备，也可以选择是否断开输出电源。（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11、安全设置：设备可开启和关闭远程操作功能，放置因远端误操作造成的安全隐患；</p> <p>12、显示：<math>\geq 2.8</math>寸触摸显示屏，可以显示设备状态，日期时间，通道开启和关闭状态，每一路漏电，过压，过载等告警状态，设备可以触摸屏进行操控。设备自带屏幕锁、显示屏亮度可调节。（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13、对接中控：设备有凤凰端子，可以通过RS485向设备发送通讯协议控制设备通道开关；</p> <p>14、联网控制：设备具有RJ45接口，接入外网可自动分配IP接入云平台，联网后，可由手机和平板APP控制，操作简便，设备支持网络升级服务；</p> <p>15、其他功能：手机和平板APP支持在具有移动网络或宽带网络的任何地点使用，可实现以上一键开关、并机运行、顺序开关、场景保存、参数监测、报警管理。（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1套
7	开关电源	5V/40A，具有过流欠压保护功能。	1套

		8	专用主控	<p>1.支持丰富的数字信号接口，包括2路DVI，1路HDMI，1路SDI</p> <p>2.最大带载390万像素，最宽可达8192点，或最高可达4096点</p> <p>3.最大输入分辨率1920×1200@60Hz，支持分辨率任意设置</p> <p>4.支持6路千兆网口输出，支持单机或双机冗余备份</p> <p>5.支持对视频信号任意切换，裁剪，拼接，缩放</p> <p>6.支持3画面显示，位置、大小可自由调节</p> <p>7.支持独立音频输入</p> <p>8.支持RS232串口协议控制</p> <p>9.支持HDCP 高带宽数字内容保护技术</p> <p>10.支持亮度和色温调节</p> <p>11.支持低亮高灰，能有效地保持低亮下灰阶的完整显示</p> <p>12.支持接收卡任意位置标准实时故障信息报警显示（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13.支持屏幕除湿功能，通过自定义设置预热，屏幕减少屏幕水汽，可以减少死灯、短路、暗亮等问题，延长显示屏使用寿命（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14.为高效兼容交流电网电源的连接方式，视频控制设备可支持与交流电网电源的单独连接（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15.视频控制设备可支持EUT的连接方法（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16.控制软件支持Windows、macOS、国产，Linux、统信UOS、Ubuntu和麒麟操作系统</p> <p>17.高带宽数字内容保护技术，为了保证HDMI或者DVI传输的高清晰信号不会被非法录制，设备具备 HDCP1.4 技术</p> <p>18.具备电击和能量危险的防护（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19.快速探测接收卡回传网线之间连接情况，通过回传误码分析接收卡之间网线传输速率是否符合要求通讯标准（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20. 设备通过3C认证。</p> <p>（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p>	1套
参数性质	序号	定制windows系统	运输安装调试辅材费用	六台运输安装调试辅材费用	1套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序号	设备名称	详细技术要求	数量(单位)
1	尺寸参数要求	 <p>产品尺寸: 长*宽*厚=314.3*522.79*52.8MM</p>	1
2	显示参数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屏幕有效尺寸: 21.5英寸</li> <li>2.屏幕比例: 16: 9</li> <li>3.有效显示面积: 约476*268mm(hv)</li> <li>4.分辨率:≥1920 x1080</li> <li>5.亮度:≥300cd/m2</li> <li>6.对比度:≥1200:1</li> <li>7.可视角度:178° (HV)</li> <li>8.响应时间:≤6ms</li> <li>9.视屏特性:3D数字梳状滤波器、3D图像运动降噪、3D运动自适应梳状滤波器</li> </ol>	1
3	硬件配置	<p>CPU: ≥Intel CORE I3  主频: ≥1.8GHz  内存: ≥4G DDR3  内置存储器: ≥FLASH128G  解码分辨率:≥1080P  操作系统: WIN10专业版 (OS)</p> <p>I/O接口: 4 * USB、1*RJ45接口、1*音频输出输入接口、1*HDMI输出、1*VGA输出</p> <p>菜单语言: 中文\英文</p> <p>视频播放格式: H.264 MKV WMV9 MPEG 1/2/4 HD Divx Xvid RM/RMVB</p> <p>音频播放格式: MP3、WMA、AAC</p> <p>图片播放格式: BMP/PNG/JPEG</p>	1

★

1

		4	触摸屏技术要求	1.透光度：双层AR ≥92% 2.感应技术：电容触控技术(MM-touch) 3.感应物体：手指，电容笔 4.感应时间：≤3ms 5.感应精度：±1.5mm 6.触摸点数：≥10点触摸 7.触摸寿命：大于6000万次，触摸游标不漂移 8.触摸分辨率：4096*4096 9.通信方式：驱动芯片和控制软件	1
		5	电控参数要求	1.电源开关：外接电源开关，机上配备快接插头。 2.喇叭：2×5W(8Ω) 3.声音模式：立体声 4.输入电压：AC100-240v 50/60HZ 5.待机功率：≤1W,支持低功耗待机模式 6.额定功率：≤50W 7.工作温度：-20℃~+60℃ 8.工作湿度：20%~80%	1
		6	机体外壳参	1.外观设计：铝合金外框，高品质钣金，白色烤漆面。	
	标的名称：定制医保政策宣传广告机			2.玻璃：3C认证钢化玻璃 3.安装方式：镶入式安装	1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序号	设备名称	详细技术要求	数量（单位）

★	1	液晶面板及整机组装要求	<p>1.LED 液晶屏无坏点，A规液晶屏质量保证；屏幕物理分辨率≥1920*1080（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2.触控大屏液晶屏尺寸≥54英寸，视角≥178°；4K UHD超高清亮度≥230 cd/m<sup>2</sup>；对比度≥1200:1；灰阶分辨率等级达到≥128灰阶；显示比例 16:9。（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3.稳定的操作系统，CPU高于英特尔I3 3399，内存≥2G DDR3，内置存储器≥NAND FLASH 16G</p> <p>4.安全性：屏幕符合防爆和防划伤钢化玻璃的相关要求，4mm后全钢化玻璃，表面硬度不低于7H，雾度≤5%；透光率不低92%。（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5.网络要求：网络支持以太网，支持WiFi、无线外设扩展；</p> <p>6.接口要求：音频输出双声道立体音频输出；网络接口 RJ45 10/100M 网络自适应；USB接口2个USB HOST；视频播放格式H.264 MKV WMV9 MP EG 1/2/4 HD Divx Xvid RM/RMVB</p> <p>7.整机经过高低温负荷试验、高低温贮存试验、恒定湿热试验；整机在0°C-40°C环境下可正常工作，在-20°C---60°C环境下可正常贮存且贮存后功能无损。（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8.输入电压 AC100-240v 50/60HZ产品质量要求稳定可靠，MTBF大于12000小时；（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9.电控：船型开关 10000次开关。</p> <p>10.声音模式：立体声，待机功率≤1W,支持低功耗待机模式，定功率≤50W</p> <p>11.整机机身达到防盐雾十级要求，避免长期使用过程中生锈老化。具备防火安全功能，防爆（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p>12.屏幕表面具有防爆功能、防火安全，并经过抗震测试。（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p>	5
	1		<p>1.任意分屏功能：制作节目时可任意拉伸拖放视频播放区域及大小、flash、ppt、跑马灯字幕的字体、字号、字色、背景色、支持字幕向左、右、上、下滚动；系统自带数字日历时钟模块、天气预报模块、节目模板库，支持自行设计制作模板；提供缩略图功能，所见即所得。</p> <p>2.系统兼容扩展性。支持所有视频格式（rm、rmvb、avi、mpeg、mpg、dat、mov、asf、mtv、mkv、wmv、3gp、amv、dmv、divx等）音频（mp3、wma、wav等）图片（jpg、gif、png等）； word/excel文档、pdf文档、RSS实时新闻、flash动画、动态网页。</p> <p>3.图片特效播放：添加图片可设置图片播放特效功能、例如：百叶窗、渐进渐出等特效。</p>	

		<p>2</p> <p>控制软件及系统要求</p>	<p>4.流媒体直播：支持实时流媒体直播、网络视频直播、本地DVD视频直播、视频会议等多种流媒体形式直播。</p> <p>5.播放计划管理：计划管理功能，可以将所有的需要发送的节目提前做计划表，可以是正常计划、插播计划、周期计划。将所有节目做成计划表单，然后只需要将计划单发送到终端即可，可以方便的修改已经存在的计划表，更换或删除节目单里面的节目。</p> <p>6.远程控制终端：可通过管理软件、远程开机或关机、重启。可通过控制软件远程同步终端播放器和服务器的时间、不用手动去设置时间。可通过控制软件远程设置终端播放器的音量大小。</p> <p>7.支持网络对比下载功能:采用rsync 协议或FTP 协议，自动将本地文件夹与服务器指定文件夹内的内容进行对比，将缺少的文件下载，将多余的文件删除；下载过程支持断点续传；</p> <p>8.网络支持:支持WiFi 802.11b/g 无线网络传输。</p> <p>9.远程实时监控：可远程实时监控终端网络连接状态、监控正在播放的动态播放画面，这样方便用户管理，不用去显示端查看操作后的效果。</p> <p>10.定时开关机：系统可以设置终端每天或者每周几点开机、几点关机，而且可以设置多轮定时开关机,这样不仅更大的方便管理终端,而且不用人工开关机增加工作效率减少不必要的夜间用电浪费。</p> <p>11.用户管理权限：可对每个用户设置不同的权限，并且可以对用户分配管理终端，使其对此终端有管理权限。</p> <p>12.终端分组：可根据实际应用中发布点的地理位置或业务类型等自定义不同的发布组。在进行管理或分发节目时即可对该组直接发布指令，使得在显示终端数量较多的情况下用户管理更轻松有效率。</p> <p>13.节目审核：节目审核功能用在多级用户权限中,上级用户审核下级用户所制作的节目,只要下级用户制作的节目未被上级审核,那下级用户就不能发布此节目到终端。</p> <p>14.单机播放：支持在网络异常下把制作好的节目直接导入到存储卡里进行播放，只需要将导出的节目放入u盘等移动存储器中、将u盘出入播放器、播放器会自动从u盘拷贝需要导入的节目、导入完成后播出u盘、即可播放节目。</p> <p>15.日志管理：强大的日志记录功能，可以记录每个用户所发送的节目指令是否已经成功执行，系统提供日志记录，管理人员可以直接浏览、查询系统日志导出为excel表格文档。</p> <p>16.具备集中式管理功能：通过统一后台，可与泸州市辖区内各区县政策宣传广告机联网统一联动，做到适时覆盖，统一管理。</p>	<p>5</p>
	<p>3</p>	<p>机体外壳</p>	<p>1.1.2MM厚冷轧钢板，按照设计图，一体成型；</p> <p>2.热处理，增强硬度；</p> <p>3.表面烤金属漆工艺；</p>	<p>5</p>
<p>3.4、商务要求</p>			<p>4.医保LOGO定制安装；</p>	

### 3.4.1 交货时间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

### 3.4.2 交货地点和方式

采购包1:

自贸区新政务中心医保窗口

### 3.4.3 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 3.4.4 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项目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 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95.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验收之日起1年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

### 3.4.5 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甲方与乙方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的要求, 按国家及行业有关规定以及甲方磋商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 由甲方在磋商文件与响应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1) 验收程序: 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 按照采购合同、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 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 如质量验收合格, 出具验收报告, 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 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存档备查。(2)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 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 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 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 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 3.4.6 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 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 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 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 3.4.7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自项目整体验收合格后1年。在保修期内, 若发生质量问题, 将免费负责更换或维修(同一产品、同一质量问题连续两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的, 供应商必须更换相同型号产品)。在保修期外, 以最优惠的价格提供更换、维修。

### 3.4.8 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1、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 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 的违约金; (2)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 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 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 /天的违约金; 逾期付款超过 天的, 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 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 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 支付赔偿金给乙方。2、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的违约金, 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 否则, 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 按本条前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2)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 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 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 /天

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XX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3）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 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的赔偿金给甲方。（4）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5）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3、解决争议的方法：**（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XX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2）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3）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4）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4.合同其他条款：**（1）成交供应商到货安装前须提交该批次产品出厂质检报告及合格证。（2）本项目采购产品均按国家现行或最新执行标准。（3）成交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施工图纸施工负责产品材料、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所需的一切材料、备件、专业工具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提供。（4）货物到达安装现场后，成交供应商需按采购人的要求现场组织安装、调试，达到正常运行要求，保证采购人正常使用。所需的费用（材料、安装、运输、吊装及二次搬运等）包括在报价总价格中。（5）成交供应商应就产品的安装、调试、操作、维修、保养等对采购人维修技术人员进行培训。产品安装调试完毕后，成交供应商应对采购人操作人员进行现场培训，直至采购人的技术人员能独立操作，同时能完成一般常见故障的维修工作。（6）必须保证提供的货物(包括零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具有稳定性、可靠性、安全性，并完全符合国家、行业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等技术标准，凡磋商文件中未提及的设备配件、附件、安装材料、调试验收所需的附属配件由成交供应商提供，该价格包括在总价格中。

**7.响应时间：**当系统出现故障时，成交供应商接到通知后，正常上班时间内上门维保时间不超过30分钟，节假日不超过2小时；因设备损坏须更换或返厂维修时，应提供替用设备用于确保系统正常运行。（8）项目所涉及的一切安全责任，由成交方负责，报价时需提供承诺函。（9）合同签订前,供应商应提供在川渝地区设有独有售后服务机构及提供LED显示屏、智能信息发布系统产品正规来源证明文件及厂家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否则业主有权拒绝签订合同。

### **3.5其他要求**

#### **采购包1:**

**3.4.1 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等知识产权。（2） 供应商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供应商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供应商违约，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3.4.2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本项目除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外（如地震、战争等），工期不得延误，如果承包人无故拖延工程超过完工日期15日，采购人有权无条件解除合同，并要求承包人赔偿一切损失。

## 第四章 谈判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谈判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七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第五章 谈判办法

###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法律制度，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竞争性谈判评审方法。

二、评审工作由代理机构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

三、评审工作应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谈判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化评审，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审工作。谈判小组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应当按照本谈判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审活动。

五、评审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评审委员会成员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签名后生效，供应商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审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审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审活动。供应商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 5.2、谈判小组

一、本项目谈判小组成员人数应为三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预算金额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谈判小组成员人数应为五人以上单数。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采购一体化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技术复杂、专业性较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二、谈判小组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谈判小组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三、谈判小组成员获取解密后的响应文件，开展评审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谈判小组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响应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谈判小组，解封响应文件后，开展评审活动。

四、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程序、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熟悉和理解谈判文件；
- （二）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等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谈判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四）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成交供应商；
- （五）起草资格审查报告、评审报告并进行签署；
-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 5.3 评审程序

#### 5.3.1 审查谈判文件和停止评审

一、谈判小组正式评审前，应当对谈判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谈判文件中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谈判办法和标准、政府采购政策要求以及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等。

二、本谈判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应当停止评审：

- （一）谈判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 （二）谈判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谈判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谈判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 （五）谈判文件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 （六）谈判文件载明的成交原则不合法的；
- （七）谈判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谈判小组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人提交情况说明。除上述情形外，谈判小组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审。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谈判小组不应当停止评审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5.3.2 资格审查

响应文件解密完成后，由谈判小组对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谈判小组在资格审查过程中，谈判小组成员对供应商资格是否符合规定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处理，但不得违反政府采购法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

#### 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关联格式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投标（响应）函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7	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8	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关联格式
无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关联格式
无			

### 5.3.3符合性审查

谈判小组依据本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的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谈判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谈判小组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谈判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

采购包1：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关联格式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谈判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上传说明材料，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谈判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分项报价表 报价表
2	符合性审查	采购文件约定的实质性要求内容	响应文件封面 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 分项报价表 商务应答表 报价表 投标（响应）函

### 5.3.4谈判

一、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与邀请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谈判顺序由谈判小组确定。

二、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对技术、服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谈判。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三、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谈判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六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四、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通过“承诺”功能，将变动情况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情况调整谈判轮次。

五、谈判过程中，供应商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变更其响应文件，并将变更内容以“供应商响应表”形式在线提交谈判小组。“供应商响应表”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否则无效。

六、经最终谈判后，响应文件仍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 （一）响应文件仍不能实质响应谈判文件可实质性变动的实质性要求的；
- （二）响应文件中仍有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的。

七、谈判过程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八、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行为的，应当谈判报告中予以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依法将该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应当作无效处理。

### 5.3.5最后报价

### 一、方案评审

采购包1：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情况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二、谈判小组开启报价后，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提醒，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通过“等候大厅”进行报价并签章后提交。

三、供应商在未提高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标准情况下，其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对该项目之前的报价，否则，谈判小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告知供应商，说明理由。

四、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内提交报价或未按要求进行报价的，视为无效响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五、供应商未按谈判小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其退出谈判。

六、最后报价一旦提交后，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

七、最后报价为有效报价应符合下列条件：

- （一）供应商所提供的最后报价是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
- （二）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 （三）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
- （四）最后报价唯一，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八、最后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供应商澄清，按以下原则处理：

- （一）报价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 （二）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三）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最后报价经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最后报价无效。

### 5.3.6 价格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比例	说明	关联格式
----	----	------	----	----	------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0.00%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分项报价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报价表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	--------	--	---

### 5.3.7解释、澄清、说明的有关问题

一、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认为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供应商权益的以有利于供应商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三、代理机构宣布评审结束之前，供应商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审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谈判小组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供应商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四、谈判小组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 5.3.8复核

一、评审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为成交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的重点复核。

二、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谈判小组拟出具谈判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2名以上的工作人员，会同采购监督人员，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竞争性谈判文件对评审结果进行在线复核，出具复核报告。代理机构复核过程中，谈判小组成员不得离开。

三、除资格审查认定错误和价格计算错误外，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代理机构发现

谈判小组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定成交的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5.3.9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采购包1： 候选供应商数量3名。

“本项目”按供应商经评审的最终报价从低到高顺序排列，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最终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最终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

响应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

经评审的最终报价是指对供应商最后报价完成价格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的价格扣除后的报价。

### 5.3.10编写谈判报告

谈判小组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审情况，生成谈判报告。谈判报告是谈判小组根据全体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以及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名单；
- 二、谈判日期和地点，评审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参加报价的供应商名单及报价情况和未参加报价的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 四、变动谈判文件实质性内容的有关资料及记录；
- 五、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情况及供应商变动响应文件有关资料及记录；
- 六、谈判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谈判情况等；
- 七、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及理由。

谈判报告应当由谈判小组全体人员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认可。谈判小组成员对谈判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谈判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谈判小组记录相关情况。谈判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谈判报告。

### 5.3.11谈判异议处理规则

在谈判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的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谈判报告中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谈判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 5.4、终止采购活动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终止采购活动：

-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四）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五）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六）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七）通过最后报价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注：公开招标转竞争性谈判只有两家供应商参与的情形除外。

## 5.5、确定成交供应商

本项目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认成交供应商，确认后代理机构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5.6、谈判小组成员义务

- (一) 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 (二) 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三) 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四) 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 (五) 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 (六) 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 (七)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 5.7、谈判纪律

- (一) 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 (二) 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 (三) 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 (四) 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 (五) 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 (六) 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 (七) 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 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 响应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 投标(响应)函

详见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 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

详见附件: 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 报价表

详见附件: 分项报价表

## 第七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 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

政府采购合同编号：\_\_\_\_\_

履约地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日期：20\_\_年\_\_月\_\_日

采购人（甲方）：\_\_\_\_\_

地址：\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地址：\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与项目行业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XXX采购项目的《谈判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 一、标的信息

### 二、货物要求

1. 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货物、辅材中属于《国家强制性货物认证目录》范围内货物的，均通过国家强制性货物认证并取得认证证书。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货物、辅材符合现行的强制性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

2. 包装方式

3.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4. 其他要求

### 三、合同定价方式、付款进度和支付方式

### 四、交货时间、地点和方式

### 五、履约保证金

### 六、验收标准和方法

### 七、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合同对乙方提供的货物进行验收。当验收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对乙方.....
- 2.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货物费用。
- 3.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 八、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货物费用。
- 2.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 3.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 九、违约责任

- 1.若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逾期向乙方支付货物费用，每逾期一天，按应支付金额的X‰作为违约金支付给乙方，直至实际支付之日
- 2.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对乙方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 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 2.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电话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XX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等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
-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XX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十一、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他

-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 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补充协议签订后，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3.本合同一式3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持有1份，乙方持有1份，同级财政部门备案1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